



瑞典拉普兰北极圈内



瑞典伊斯塔德“巨石阵”

刘沙用镜头聚焦天下,所以他把他的摄影作品和经历,称为“摄界”。在“摄界”中,人们能最强烈感受到的便是浓郁的人文情怀和对光影的痴迷沉醉。他说情怀是他作品的生命,而光影则是搭载他理想和情感的航船。



中国西藏喜马拉雅山

『摄界』,在阳光中守望



美国夏威夷檀香山

“摄界”,始于二十年前的西藏。“那是一个冬日的午后,我一个人走在定日崎岖的山路上。这是海拔5000米的喜马拉雅,漫天风雪中飘着的经幡,指引着我艰难前行。伴随我蹒跚步履的,除了弥漫的风沙和雪花,还有咔嚓咔嚓的照相机快门声……这是我第一次真正意义上开始用镜头,跟这个世界对话……”这是刘沙的摄影独白。

二十年中,“摄界”从喜马拉雅起步,咔嚓的快门声陪伴着他游历世界。在北极圈苍茫的冰原上,仰望着拉普兰湛蓝色的苍穹,他捕捉到了天边的那一抹红色,作品《拉普兰北极圈内》成就了刘沙在北极圈里唯一的一次对阳光的守望。在法国绵延千年的“寻酒之路”上,他沿着酒农的足迹,踏访着葡萄园。作品《阿尔萨斯的寻酒路》是刘沙作品中对光的运用比较经典的一张。作品虽然只有黑和金黄两种颜色,但整个画面却显得色彩浓郁又斑斓,一抹夕阳被用镜头语言解读得生动有趣充满诗情画意。

刘沙的作品守望的不仅是阳光,更是情怀。他用了五年时间拍摄酒庄,是为了寻酒追梦;他拍华沙,弥漫在他镜头里的是肖邦的精神和音乐;在布拉格,他无限地寻访着斯美塔那、卡夫卡和米兰·昆德拉这三位捷克人的心灵归宿。凌晨三点他独自站在查理大桥上等待朝霞,作品《布拉格查理大桥》见证了他的这份情怀;在加利福尼亚的纳帕山谷,他清晨来到海边,在雾霭和霞光里拍摄著名的鹰冠庄园,作品《加利福尼亚的纳帕山庄》便是他在用镜头向人们讲述林肯的故事……

在“摄界”,阳光里透出的是诗意,空气中弥漫着闲适……绵延的流淌的是山是水,更是情感和生命,他的每一声咔嚓都充满着情怀。

(刘沙摄影展“摄界”将于5月5日至15日在外滩22号举办)

家岚

俄罗斯圣彼得堡列宾美院



关于付出体力的拍客语言

◆ 石磊 马尚龙

石磊:作者辛苦于漫漫无期的重复穿行,跋涉于光与影,耕耘于山川与日月,探索于人心与嘴脸。这种瞬间捕捉的艺术,刹那记录的追求,讲究的,总是稳准狠的判断,有时候甚至还是飞奔的体力。

马尚龙:我是不应该从摄影的角度来评论作者的摄影的,一个外行的评论,充其量只是欣赏与否,但是我要说的是,我从这些摄影作品中,看到了作者有别于其他摄影家的独立风格,这种独立风格,是不是属于摄影,我不敢妄断,但是我可以说他的摄影语言,不仅仅是作者体力劳动的语言,也是作家的语言。

石磊:摄影语言实际上就是光影,光的雄伟,在摄影中,比比皆是。凝视这些作品,无法想象作者那些万分耐心的守候是如何熬过来的。诺曼底圣米歇尔山,那道朝日里梦幻一般的银边;布拉格查理大桥,古城透骨馨香的玫瑰韵致;瑞典拉普兰北极圈,荒原上扫荡飞卷的漫天霞光……这些,都得自凌晨三点的守候。创造一张图片的美,是要付出一定辛劳的。而作者,将这些劳苦,收藏得无痕,给你看见的,只是高度纯粹的美丽。这些风光摄影,常常于这样的不动声色之中,将阅读者浓密包围。

马尚龙:是的,我读这些照片,就大略知道了作

者游历的兴趣。他是一个拒绝到此一游式浮光掠影的人,他更大的兴趣是,独自留步在某一个历史的遗迹,某一个文化的所在。一如他最初走进了法国红酒的酒庄,每一次去就是三个月半年,法国红酒在他的心里“醒”着。喜欢红酒的人喜欢的是红酒的口味和故事,作者则是用镜头和文章记录了红酒的历史。

石磊:这些摄影还有不少别具怀抱的角度,细节密密丛丛,十分耐读。将凡人小事拍出生动气韵,将路边野景铺陈出过目难忘的意境,兴致勃勃看山看水看人世。刹那永恒,似乎很容易成为摄影家的毕生追求,这种稍有难度的追梦之旅,有孤独,有沧桑,像一个古老的陷阱,让创作者难舍,让阅读者思考。

马尚龙:最好的异域摄影作品,我以为,恰是在红酒“醒”过之后,有一种沉醉的感觉——刘沙的创作之心就在拍摄的地方沉浸,在这一个个的画面背后,是一段段的人文历史。几年前,他给我看一组照片,其中有一张是一大堆鞋子,足足有成千上万只。刘沙说,这是他在波兰奥斯维辛集中营拍的,鞋的主人都死于纳粹毒气。这就是他的摄影视角之一,如果还要追溯,那是在西藏了……

(作者均为上海作家)